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盛集团”、“公司”或“发行人”）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就健盛集团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健盛集团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外汇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成本控制的不利影响，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维持公司利润水平的稳定，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是通过与银行签订远期购汇、远期结汇、外汇掉期及其他外汇金融衍生产品等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办理购汇、结汇业务，从而锁定当期购汇、结汇成本。健盛集团及其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与其日常经营相联系，以真实的进出口业务为依托，目的在于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规模**

健盛集团及其子公司拟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公司销售收入总额 50%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方案审批权。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健盛集团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

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情况下，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套期保值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外币时的汇率，若偏离值较大，将可能造成公司的汇兑损失。

2、交易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汇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套期保值延期交割风险。

##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在签订套期保值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套期保值业务均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2、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财务部门及时跟踪交易变动状态，严格控制交割违约风险的发生。

3、公司制定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审批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控制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参与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套期保值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和相关风险管理制度，确保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可控。

4、销售部门采用财务提供的银行套期保值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公司能够以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如果套期保值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5、做好外币收款预算与落实，防止套期保值延期交割，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为部分出口产品购买信用保险，从而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 **六、相关审批程序**

健盛集团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江山易登针织有限公司、泰和裕国际有限公司、江山思进纺织辅料有限公司、浙江健盛集团江山针织有限公司、杭州乔登针织有限公司、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浙江健盛之家商贸有限公司、健盛袜业越南有限公司、健盛越南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浙江

俏尔婷婷服饰有限公司)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之日止, 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公司销售收入总额 50% 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本保荐机构认为: 健盛集团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目的是为了利用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来规避外汇收入的汇率波动风险, 具有必要性。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综上, 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廖卫江



徐飞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